

# 中共西安外国语大学委员会文件

西外大党发〔2018〕51号

---

## 关于印发《关于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 “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各部门：

《关于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的实施方案》已经2018年10月16日校党委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西安外国语大学委员会

2018年10月22日

（全文公开）

# 关于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的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根据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的实施意见》（教党〔2018〕26号）《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的意见》（教党〔2017〕41号）和《陕西省高等学校院系级党组织工作规程（试行）》（陕高教组〔2017〕195号）等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现就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党建带头人、学术带头人）培育工程制定如下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教师党支部是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教师党员的基本单位，是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落实到学校基层的战斗堡垒，是党团结和联系广大教师的桥梁纽带，是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重要支撑。加强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提升教师党支部的组织力，关键在于抓好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要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通过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着力把教师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成为

新时代学校党建和业务双融合、双促进的中坚骨干力量，着力把教师党支部建设成为新时代学校基层的坚强战斗堡垒，为加快“四个一流”建设，助推追赶超越，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 **（二）主要目标**

通过实施“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力争在2020年底基本实现“双带头人”教师支部书记选拔方式全覆盖，使教师党支部书记普遍成为“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履职尽责、培养培育、管理监督、激励保障、示范带动等机制更加健全，党支部建设质量显著提升，党支部主体作用有效发挥，党支部书记“头雁效应”有力彰显。

## **（三）工作原则**

**1. 突出政治建设。**把坚定的政治方向放在“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的首位，严明党章党规党纪，引领带动广大教师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2. 坚持双向提升。**把符合条件的学术带头人培养选拔为教师党支部书记，把有条件的教师党支部书记培养成为学术带头人，实现基层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工作双促进、双提高。

**3. 注重分类指导。**结合学科专业实际，把握党建带头人、学术带头人的不同特点，遵循规律、分类施策、分层培养、整体推进。

**4. 强化基层导向。**牢固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

向，把思想政治工作落到支部，把从严教育管理监督党员落到支部，把群众工作落到支部，切实履行好党支部组织师生、宣传师生、凝聚师生、服务师生的职责。

## 二、培育任务

### （一）优化选配任用

1. **明确选任标准。**“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既要政治强，具备过硬思想政治素质，又要业务精，在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等方面能力业绩突出，一般从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优秀党员教师中选任。同时应把握以下基本条件：有较好的党务工作能力，熟悉了解教师党支部情况，具备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知识分子工作等能力水平；服务意愿强，热心党的工作，积极投身基层党务工作，有较强的奉献精神和服务意识；群众威信高，师德师风好，在所在单位具有良好的评价，在专业领域具有较强的学术影响力，得到师生的认可和信任。积极鼓励“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兼任本单位行政职务或业务管理职务。

2. **规范选任方式。**“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的选任，要严格遵循党章党规有关规定和程序，由学校党委统一领导、党委组织部具体指导，教学单位党组织负责实施，支部委员会或党员大会选举产生。对新成立或党员流动性较强的教师党支部，以及暂时没有符合“双带头人”条件的教师党支部，支部书记人选可由上一级党组织从相关学科专业范围内选派。教师党支部书记任

期内应保持相对稳定。

**3. 培养后备人才。**各教学单位党委（党总支）要结合实际，建立健全“双带头人”后备人才长效培养机制，及时把政治素质好的骨干教师培养发展为党员，把专业基础好的党员教师培养发展为教学科研骨干，为“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提供后备人才支撑。要注重配备熟悉和热爱党务工作的青年党员学术骨干担任支部副书记或支部委员，协助支部书记开展工作，并作为书记后备人选进行培养锻炼。

## **（二）强化教育培训**

**1. 制定培训计划。**党委组织部将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训纳入干部培训整体规划，制定年度培训计划，突出精准化、差异化，坚持分级负责、分类实施，重点组织开展轮训和专题培训，把经常性教育和个性化培养结合起来，实现党务和业务同向发力、联动提升。每年至少组织安排1次教师党支部书记校级集中轮训。教学单位党委（党总支）负责日常培训，对新担任党支部书记的要优先安排培训，确保教师党支部书记年度累计培训时间不少于32学时。

**2. 丰富培训内容。**把坚定理想信念作为首要任务，把增强党务工作能力作为培训重点，把强化党性锻炼作为重要方式，做好教师党支部书记培养培训。培训既要突出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头脑，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又要针对“优秀人才”特点，加强教学科研、群众工作和党务工作等方面知识能力的学习培训，

切实提升教师党支部书记的思想境界、党性修养、服务意识、党务工作能力和教学科研水平，实现教师党支部书记党务工作与教学科研业务的联动培养，同向提高。

**3. 创新培训方式。**对于符合学术带头人要求、党务工作能力较弱的党支部书记，要通过集中培训、专题辅导、实践锻炼、岗位挂职等多种方式，不断提升其政治素质、理论水平、党性修养和党务工作能力。对于符合党建带头人要求、具备学术带头人基础和潜力的党支部书记，要在课堂教学、科研立项、组建团队、海外研修等方面创造条件，帮助其拓展学术发展通道、不断提高教学科研水平。同时，要结合教学科研、脱贫攻坚等工作，积极为党支部书记搭建实践锻炼的平台。

### **（三）健全管理机制**

**1. 聚焦重点任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在带头履行好党支部书记基本职责的同时，应把工作重点聚焦到强化教师党支部政治功能、做好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推进中心工作上来。要紧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这个重点，把严肃规范开展党支部政治生活摆在突出位置，把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贯穿始终。要突出增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亲和力和针对性这个关键，结合“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等，着力做好新时代知识分子工作，使教师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要立足推进事业发展这个落脚点，推动党建工作与教

学科研工作相互结合、有机融入，把党组织的领导力和组织力转化为推进中心工作的强大动力。

**2. 加强示范引领。**要注重梳理提炼、总结推广“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好方法、好经验，积极探索形成符合学校实际、兼顾学科专业特点、可示范可推广的“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法。要以积极申报全国、全省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建设等为契机，积极搭建平台载体、提供政策条件，支持“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开展理论和实践探索。要充分利用校园网、校报、微信公众平台等网上网下媒体资源，宣传展示“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和典型人物、典型经验，引领带动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

**3. 促进作用发挥。**要凸显业务引领，引导教师党支部书记把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工作有机融合，找准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的结合点，利用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学术威望和影响力，充分发挥他们在团队建设中的“头雁”作用，把教学科研能力突出的业务骨干和拔尖创新人才团结带动起来，推动教学科研创新创优，增强党支部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 **（四）完善激励保障**

**1. 落实工作待遇。**“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应参与本单位工作规划、干部人事、年度考核、提职晋级、评奖评优等重要事项讨论决策，其党务工作计入工作量，推行教师党支部书记津贴制度，结合实际和教师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情况，由学校党委

按照每年 12 个月，每月 300 元的标准发放工作津贴。教师党支部书记任职经历，作为学校选拔党政领导干部的重要条件，作为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定的重要参考。

**2. 给予工作支持。**完善校院两级党员领导干部、党委职能部门负责人联系指导教师党支部制度，从思想、工作、生活上关心支持教师党支部书记，帮助解决实际困难，着力创造良好环境。完善谈心谈话制度，教学单位党委（党总支）书记每学期至少分别与教师党支部书记进行一次谈心谈话，及时了解教师党支部书记思想、工作情况，指导做好工作。

### **三、工作要求**

#### **（一）加强组织领导**

要强化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作的组织领导，把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作作为一项制度安排，纳入学校党建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要点，学校党委定期听取培育工作情况汇报。党委组织部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教师工作部、人事处、教务处等部门协同参与，二级教学单位党组织负责具体组织实施。要常态化跟踪指导，及时总结经验做法，解决突出问题，推动工作有效开展。

#### **（二）明确工作责任**

要把“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纳入学校党建工作责任体系，教学单位党组织担负直接责任，相关分党委（党总支）书记为第一责任人。要把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

工作纳入分党委（党总支）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内容，强化日常督导检查，对工作开展不力、落实不到位的，要严肃问责追责。

### （三）扎实有效推进

各教学单位党委（党总支）要明确目标，坚持标准，强化措施，统筹兼顾，创新思路，坚持梯次推进、精准施策，对履行职责不到位、党员群众有反映的教师党支部书记，要及时批评教育，督促整改；对岗位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差、作风不实、党员群众反映强烈的教师党支部书记，要按有关规定及时调整，形成和建立制度规范，确保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实现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全覆盖。

各分党委（党总支）请将好的做法和经验及时报送党委组织部。

---

抄送：校党政领导，档（1）。

---

西安外国语大学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2018年10月22日印发

---